# 光山县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农机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光财公开招标-2025-63



采 购 人:光山县供销助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中弘天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五年九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16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21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2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30
第七章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 49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光山县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农机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光山县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农机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河南省•信阳市) (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 光财公开招标-2025-63
- 2、项目名称: 光山县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农机采购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 600000.00 元

最高限价: 600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光财公开招标-2025-63-1	光山县农业生产社会化服 务农机采购项目	600000.00	600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本次采购共1个包段,采购农事服务机械8台(拖拉机2台、履带式谷物收割机1台、 玉米施肥穴播机2台、平整机1台、旋耕机2台),具体采购内容详见采购文件第四章采购内 容及要求
  - 5.2、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及地区现行相关规范和标准
  - 5.3、质保期: 1年
  -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15 日历天内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该项目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六条第3款之规定: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投标供应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后的营业执照);
- 3.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 125 号文件和豫财购【2016】15 号文件)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 creditchina. gov. 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 ccgp. gov. 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加盖单位公章,查询时间需在本公告发布之后;
- 3.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须提供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承诺书,并对其真实、合法性负责】。

#### 三、获取招标文件

- 1、时间: 2025 年 9 月 4 日至 2025 年 9 月 10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
- 3、方式: 投标人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 XYZF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招标文件(\*. XYZF格式)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的"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
  - 4、售价: 0元

####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 1、时间: 2025年9月25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XYTF 格式)。
  - 3、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 1、时间: 2025 年 9 月 25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 2、地点:光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第二开标室。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光山县)》网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投标人根据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通知公告栏目中《关于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要求,自行选择CA数字证书服务商,线上、线下办理CA数字证书。
-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递交原件资料。
- 3、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 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 4、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 5、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一下载中心一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 6、本项目实行远程异地评标。

特别提示:投标人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监督单位: 光山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联系方式: 0376-8856019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 光山县供销助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 光山县槐店乡望城村省道 230 线西侧

联系人: 张祖伟

联系方式: 13849751999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中弘天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光山县紫水大街与健康路交叉口向西 50 米

联系人: 张树亮

联系方式: 17633766309

####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 张树亮

联系方式: 17633766309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采购人:光山县供销助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光山县槐店乡望城村省道 230 线西侧 联系人:张祖伟 联系方式: 13849751999
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中弘天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光山县紫水大街与健康路交叉口向西 50 米 联系人:张树亮 联系方式:17633766309
3	项目名称	光山县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农机采购项目
4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5	出资比例	100%
6	资金来源	中央财政支持的社会化服务资金
7	采购内容	详见采购内容及要求
8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 15 日历天内
9	项目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0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行业及地区现行相关规范和标准
11	质保期	1年
12	付款方式	按照采购人要求执行,最终以合同签订的付款方式为准
13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该项目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六条第3款之规定: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投标供应商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后的营业执照); 3.2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

知》《财序【2016】125 号文件和豫财购【2016】15 号文件》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日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 网站《www.credicthina.gov.e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网数《www.credicthina.gov.e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活动。学有正常的自身情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裁图加盖单位公章,查询时间需在本公告发布之后;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须提供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承诺书,并对其真实、合法性负责】。 4、本项目出情用录诺(详见下述要求); (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①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会计师事务所出 具的财务审计报告,者投标人为新成立企业,提供基本开户行银行出 具的财务审计报告,者投标人为新成立企业,提供基本开户行银行出 具的财务审计报告,者投标人为新成立企业,提供基本开户行银行出 具的资信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②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默认开标前 12 个月内任 3 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④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默认限行合同的法定营业执照及承诺节);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用的发布用实格看表的证明材料。(2)采购文件中资格审查中明确"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可对照资格要求进行自主核对,确定符合资格要求的,可按照规定提供相关系资格更求进行自主核对,确定符合资格要求的,可按照规定提供相关系资格要求进行自主核对,确定符合资格要求的,可按照规定提供相关系资格要求进行自主核对,而实行合资格要求的,可对照规定提供相关系资格要求进行自主核对,而是有证明材料。(3)《集团、证明对价格、10),可以证明材料。(2),不该可以证明材料。(2),不该是证明的成本,有效应证明材料。(2),不该证明的成本,有证明对价格、2),可以证明材料。(2),不该还证明材料。(2),不该还证明的成本,可以证明对价格、2),可以证明对价格,如证证明材料。(2),不该证明的成本。(2),可以证明对价格,如证证证明材料。(2),不能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		1	
14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5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 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0日前			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加盖单位公章,查询时间需在本公告发布之后;3.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须提供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承诺书,并对其真实、合法性负责】。4、本项目适用信用承诺(详见下述要求):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①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若投标人为新成立企业,提供基本开户行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②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默认开标前12个月内任3个月纳税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③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默认开标前12个月内任3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④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默认履行合同的法定营业执照及承诺书);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2)采购文件中资格审查中明确"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可对照资格要求进行自主核对,确定符合资格要求的,可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详见附件),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14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5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 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0日前			料提交采购人、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发出中标(成交)通
15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 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0日前	14		
15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0日前 时间			
16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5日前	15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0日前
	16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5日前

17	投标截止时间	2025年9月25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18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19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提供投标保证金
20	签字和盖章要求	1、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的 CA 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都须加 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盖章)。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1、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递交原件资料。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一下载中心一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特别提示:投标人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22	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 XYTF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 同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 光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第二开标室
24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由采购人代表1人,经济、技术专家4人,共5人组成。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从相关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
25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26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 候选人的人数	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27	标书雷同性分析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按废标处理。
28	质疑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投标人对同一采购环节的多次质疑。
2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9. 1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为: 600000.00元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按无效标处理。
29. 2	中标公示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将中标人的情况在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示,公示期不少于个1工作日。
29. 3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29. 4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 "技术标准和要求"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 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29.5	监督	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相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 实施监督。
29. 6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29.7	招标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及金额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规定收取

29.8	核心产品	1204 型拖拉机和履带式谷物收割机			
29.9	本项目行业所属类型	工业			
本招标文件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执行。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 1.1.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 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1.1.2采购人: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3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4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

- 1.2.1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2资金来源: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采购内容、合同履行期限和质量要求

- 1.3.1采购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2合同履行期限: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3质量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4 质保期: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2 合格的投标人不应有违法行为,在近三年内无不良经营行为。投标人如果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被有关管理部门认定有违法行为,招标人有权拒绝其投标、取消其中标资格。
  -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被责令停业的;
  - (3)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4)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5)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的;
  - (6) 在招标活动中曾出现过违规违纪行为的。

####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均采用人民币。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4) 采购内容及要求
- (5)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根据本章第2.2款和第2.3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上进行提问,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澄清内容予以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的,并且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2.2.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内容,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如有修改,应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修改内容予以发布。如果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且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2.3.2 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发出的文件为准。
- 2.3.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修改内容,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5) 分项报价明细表
- (6) 中小企业声明函
- (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8)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 (9) 投标单位资格审查资料
- (10) 业绩证明
- (11) 售后服务方案、服务能力证明材料
- (12)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3) 投标货物与招标货物技术规格偏离表
- (14) 其他材料

#### 3.2 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3 投标报价

- 3.3.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及相关技术要求 讲行报价。
- 3.3.2 本项目设招标控制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的总报价不得超过采购人发布的招标控制价,否则其投标做无效标处理。
- 3.3.3 本项目的投标总报价以 3.3.1 条为依据由投标人自主报价,即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的具体内容、现场情况、技术要求等自主报价,投标人的报价不得低于企业成本。
- 3.3.4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应包括本次购置货物所有的品种、数量、运杂费、保险费、税费、安装费、特种工具费、调试费、保管费、水电费、技术服务费(含售后服务费)、培训费、检验费、手续费相关部门验收费、计量检定费及货物验收合格正式交付使用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 3.3.5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具有唯一性,采购人不接受任何可变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理解为所有费用(3.3.4条所列各项等一切费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如有漏项,视为已经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 3.3.6 投标总报价是评标的重要依据,但不是唯一依据,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决定因素。
  - 3.3.7 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 3.3.8 小型微型企业认定及评标价格评审

内容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价格=	报价	报价	报价×(1-20%)	报价× (1-20%)

- 3.3.9.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豫财购[2013]14号)《光山县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光财购[2022]3号)文件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3. 3. 9. 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 【2014】68 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 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其报价享受 20%的价格扣除,但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 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 扣除优惠。
- 3. 3. 9. 3 根据财库(2017)141 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 3. 3. 9. 4 根据(财政部 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的通知) 财库(1906)90 号文件的有关要求,投标人本次投标活动中,如果所投设备属于最新发布"环境标志产 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品目时,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将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 3. 3. 9. 5 根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 (1904) 185 号文件的有关要求,投标人本次投标活动中,如果所投设备属于最新发布"节能产品政府 采购清单"中的品目时,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将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 注:投标价格为含税价,应包含设备配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落地交货前的一切费用及后期培训费用等。

#### 3.4 投标有效期

- 3.4.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4.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3.4.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

#### 3.5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提供投标保证金

#### 3.6 资格审查

3.6.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每个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完整、合法、有效。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 3.7.1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使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合同履行期限及地点、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采购内容及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 3.7.3 投标文件签字和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如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 3.8 踏勘现场

3.8.1 本项目不安排勘察现场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电子交易系统拒绝。

#### 4.2 投标文件的提交

-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 4.2.2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地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但应重新 上传。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地点和方式

- 5.1.1 采购人在本章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
- 5.1.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递交原件资料。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投标人需在解密开始后 10 分钟内完成解密(当投标人过多时,解密时间可以适当延长)。在投标文件解密过程中,因投标人原因(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电脑网络问题等),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的,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 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开标过程中,投标人如有异议,须在开标结束前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视同认可开标记录。开标结束 后,对开标记录的任何异议不再接受。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过程的保密

公开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 6.4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 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采购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对中标候选人所投产品的功能、技术参数、兼容性等进行实地测试,如发现中标候选人弄虚作假响应招标文件的,则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并做经济处罚。

中标候选人验证通过后,采购人依据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若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

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 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所有投标被否决后,采购人可以重新招标。

#### 7.2 中标通知书

在公告中标结果同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7.3 履约担保

无

#### 7.4 签订合同

- 7.4.1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 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中标人无正当理 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
  -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 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 还应当赔偿损失。

## 8. 纪律和监督

####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 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 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8.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初步评审

条	 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 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	见投标须知前附表"投标人资格要求"
2. 1. 1	资格评 审标准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 资格要求	见投标须知前附表"投标人资格要求"
	中孙任	特定资格要求	见投标须知前附表"投标人资格要求"
		其他要求	见投标须知前附表"投标人资格要求"
		是否存在严重失信主体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和豫财购【2016】15号文件的规定,供应商应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查询截止时点为: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符合性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2. 1. 2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报价	不超过招标控制价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

## 详细评审标准

1	分值构成	报价部分: 30 分 技术部分: 50 分
( <u>f</u>	总分 100 分)	综合部分: 20 分
评审分项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报价 部分 (30 分)	投标报价得分计 算方法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注:(1)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2)如投标人中出现明显低价或不符合招标参数要求的服务市场价格的投标报价,评标委员会各成员需对此类报价进行综合审查及评定,如发现恶意竞标行为予以废标处理,上报主管部门进行相应处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等单位的投标报价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本项目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内《中小企业声明函》样本。
	技术参数 (40 分)	根据供应商所投产品的主要技术参数指标进行评价,全部满足招标文件 要求并与投标产品完全一致,得基本分 40分。若投标产品技术指标与招 标要求有负偏离,但负偏离不影响实质性响应,评委按照每一处负偏离 扣 2分,扣完为止。 注: 合同签定前及履行过程中发现本项有虚假者,取消其中标资格,并 追究投标人相应的法律责任和对采购人进行相应的赔偿。
技术部分	安装调试技术服务 方案(5分)	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装调试技术服务方案进行评分: (1)投标人安装调试技术服务方案合理、可实施性强,得5分; (2)投标人安装调试技术服务方案较合理、可实施性较强,得3分; (3)投标人安装调试技术服务方案一般、有可实施性,得1分; (4)未提供不得分。
(50分)	实施部署方案 (5 分)	投标人提供详细的实施部署方案,包括实施计划、项目实施人员、部署方案等,评委根据其内容是否准确理解采购人需求并能够充分满足采购人需求,实施重点难点分析是否得当,实施部署方案是否合理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优秀:所投实施部署方案合理成熟,能充分满足采购需求,实施重点难点分析非常得当,人员配备及计划非常合理,可控性强的,得5分;良好:所投实施部署方案较合理,能满足采购需求,实施重点难点分析比较得当,人员配备及计划比较合理,可控性较强的,得3分;一般:所投实施部署方案一般,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实施重点难点分析基本得当,人员配备及计划合理性一般,可控性一般的,得1分;缺项不得分。

	培训方案(6分)	1、投标人在项目实施地有能够对此次采购的农机进行理论培训的多媒体教室和进行现场实际操作的场地(需提供详细地点及教室和场地证明的资料和照片)得3分。 2、投标人有制定全面的培训方案,培训方案完整、培训内容全面、计划清晰的得3分。
	服务响应及人员保障(4分)	投标人能够提供长期、快速及时、稳定持续的售后服务,并在接到故障电话后技术人员 1 小时内能够到达现场处理故障的得 4 分,1 小时外-2 小时内能够到达现场处理故障的得 3 分,2 小时外-3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故障的得 2 分,3 小时外-4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故障的得 1 分,其他不得分。(以提出切实可行的到达方案为准,且能够提供真实有效的实际依据,否则不得分)
综合	质保期承诺	符合质保期基本要求,且在满足货款支付方式的前提下,质保期每增加
部分	(4分)	1年加2分,最多加4分。
(20分)	售后服务(6分)	投标人在项目实施地有售后服务站、售后人员和售后服务保障车(需提供售后服务站位置、照片、售后人员身份证明和服务保障车辆信息)的前提下能够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售后服务内容、售后服务措施、备品备件、售后服务团队及人员安排、人员配备技术力量和问题响应及解决时间等: (1)内容详实,科学、合理,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项目的需要,得6分; (2)内容完整,基本科学、合理,考虑基本周全,措施基本到位,针对性较强,可以满足项目的需要,得4分; (3)内容基本完整,科学、合理方面一般,考虑不够全面,措施不够到位,针对性不强,得2分; (4)未提供不得分。

#### 1、评标方法

1.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该项目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 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详细评审标准进行打分,本项目按综合得 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采购 人自行确定。

1.2 经评标委员会初步评审后有效投标不足3家的,评标委员会应予废标。

#### 2、评审标准

见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

####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 3.1.1 采购人应当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依法对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
- 3.1.2 评标委员会应当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 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做无效标处理,不得进入详细评审。

-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2 详细评审
  -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详细评审内容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分得分。
  -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3.2.3 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以全部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准。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 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4 评标结果
  - 3.4.1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 3.4.2 评标结果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河南省•光山县)》网上公示。

#### 附件:废标条件

## 废标条件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废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废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 1. 未通过第三章评标办法资格评审、符合性评审的;
-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3. 投标报价有算术性错误,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
- 4.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5. 属于串(围)标行为的:
- 6.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 7.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 8.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9.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
- 10.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序号	产品名称	参数	数量
		1. 整机外形尺寸 (mm): ≧4720×≥2050 ×≥ 2910	
		2. 整机机型:轮式、无架、四驱、驾驶室	
		3. 轴距 (mm) : ≧2240	
		4. 最小离地间隙及部位 (mm): ≧480 (前桥底部)	
		5. 最小使用质量(kg): ≧3850	
		6. 档位数(前进/后退): ≧12/≧12	
		7. 主变速档位: ≧6	
1	1204 型拖拉机	8. 副变速档位: ≧2× (1+1)	2 台
		9. 发动机结构形式: 直列、水冷、四冲程	
		10. 发动机进气方式: 增压中冷	
		11. 发动机气缸数: ≧4	
		12. 发动机额定功率(kW): ≧88. 2	
		13. 转向系形式: 全液压	
		14. 变速箱形式: 2 个机械空间组成式	
		15. 换挡方式: 在第一箱体中机械有级档	
		1. 结构型式:框架式;	
		2. 外形尺寸 (mm): ≥1050×≥2630×≥1400	
0	920 刑控批机	3.作业速度范围 (m/s): 0.69-1.81	2 台
2	230 型旋耕机	4. 工作幅宽(cm): ≧230	2 🗇
		5. 耕深(cm): 旱耕 12-16, 水耕 14-18	
		6. 刀辊总安装刀数(把): ≧65	
		1. 形式: 伸缩自动翻转	
	立 称 和	2. 尺寸: 收缩时≥2.4米, 伸开时≥4.6米	1 A
3	平整机 	3. 固定平衡螺杆数量 (个): ≥2	1台
		4. 材质: 主梁一次成型、纯不锈钢 201、正 3 个厚	
4	玉米施肥穴播机	1. 结构形式: 机械式、悬挂式	2 台
4	下水地形八锥机 	2. 整机外形尺寸 (mm): ≥1010×≥2310×≥1200	4 <del>[</del> ]

		3.作业幅度范围 (m/s): 0.65-1.16	
		4.作业小时生产率(hm²/h): 0.4-0.5	
		5. 工作幅度 (cm): ≧232	
		6. 工作行距 (cm): ≧58	
		7. 工作行数 (行): ≧4	
		8. 排肥开沟器深度调节范围 (mm): 40-60	
		9. 种/肥箱容积(L): 40/280	
		10. 排量调节方式: 螺纹调节(肥)/档位调节(种)	
		1.整机外形尺寸 (mm): ≥6200×≥2750 ×≥2900	
		2. 结构型式: 自走、履带、全喂入	
		3.割台工作幅度 (mm): ≧2400	
		4. 最小离地间隙 (mm): ≧335	
		5. 整机质量(kg): ≥ 3690	
		6.作业小时生产率(hm²/h): 0.5~0.8	
		7. 喂入量(kg/s): ≧7	
5	履带式谷物收割机	8. 单位作业量燃油消耗量(kg/hm²): ≦35	1台
		9. 发动机结构形式: 直列、水冷、四冲程	
		10. 发动机标定转速(r/min): ≥2400	
		11. 发动机气缸数: ≥4	
		12. 发动机额定功率 (kW): ≥99.3	
		13. 驱动形式: 液压驱动	
		14. 变速结构形式: 机械+静液压	
		15. 割台搅龙形式: 螺旋推进式	
	1	I	1

说明:本次招标技术参数需求如有与某产品的参数描述相同,仅为采购货物质量、档次、水平参照,并非特指。供应商可以采用不低于相应参数(或相应性能材料)的其它产品进行投标,其实际性能和参数需相当于或高于招标参数要求,但投标时应当提供相关技术证明资料,否则,将视为技术参数存在偏差,由此导致的后果,供应商自己承担。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参考文本)

##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采购文件编号:

甲方合同编号:

甲方:

乙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项目名称)委托(代理机构名称)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 方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项目编号) 采购文件
- 2.投标文件
- 3.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 4. (项目编号) 中标通知书
- 5.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 6.保密协议或条款
- 7.相关附件、图纸

#### 第二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 (详见《供货一览表》)。

####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大写:	_元。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 Y	_元。
分项价款在《供货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 第四条 权利和质量保证

- 1.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 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 2.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 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	5项目质保期	年,保修期	午
4		十,	平。

- 3.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 4.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 5.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 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 6.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 第五条 付款方式

-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 2.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 (1) 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 (2) 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 (3) 其他材料。
- 3.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货到初验合格	各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_%,	货到安装	调试合格	后支付金	至合同总价
的		运行正常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_		%,	余款		_%经甲乙双方
复验	合格后的	个工作日内付清。					

####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

无

#### 第七条 交货和验收

1.交货时间:	o
交货地点:	0
安装调试时间:	0

- 2.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 3.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 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 - a. 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 b.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 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 6.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 7.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 8.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 9.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 10.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 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 第八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 联	系电话:。
-------------	-------

#### 第九条 售后服务

- 1.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_\_\_\_\_\_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 2.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 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 3.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 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 5.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 6.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 第十条 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十一条 合同的生效

-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 2.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 1.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_\_\_\_ 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 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的违约金。
  - 2.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_\_\_\_%的违约金。

- 5.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 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 按本条第 1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 6.其它未尽事宜,以《民法典》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 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 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2.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 3.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
  - ①向光山县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 ②向光山县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 4.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 第十五条 其他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49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名称: (盖章) 名称: (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时间: 年 月 日

特别说明:

1.本范本根据《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制定。具体项目的采购合同条款, 在本范本框架内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空格处划横线。

2.收款单位名称应与本合同乙方单位名称、项目中标单位名称、开具发票单位名称相一致。

3.甲方(采购单位)应盖本单位公章(不允许盖内设科室章),乙方应盖单位公章或合同 专用章,合同双方应盖骑缝章。

4.除涉密项目外,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 50 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	名称)	
投	标项目	文 <sub>扁号:</sub>	件	

投标人:	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月日	

### 显 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五、分项报价明细表
-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七、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八、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 九、投标单位资格审查资料
- 十、业绩证明
- 十一、售后服务方案、服务能力证明材料
- 十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三、投标货物与招标货物技术规格偏离表
- 十四、其他材料

(注:可根据内容充实目录,必须编制带页码的目录)

## 一、投 标 函

致:	(采购人)			
	(投标单位全称)	授权	(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为本项目委托代理	
人,	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包号):			
招标	的有关活动,并对相关货物进行投标	0		
	为此承诺如下:			
	1. 投标货物的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	元,(小写)元。	
	2. 如我方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	履行招标文件中规	观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	
我方	声明,我单位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提	:供全部资料均符合	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合法、真实、有效,并且在以	Ļ
后实	施中承担由于与此不符而引起的一切	l责任。		
	3. 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履行我方的全部	邓责任。	
	4.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	括修改文件以及全	全部参考资料。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	Ī
有不	明及误解的权力。			
	5.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	与其投标有关的一	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	j
投标	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地址:	邮政编码: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具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	
	小写:
	大写:
合同履行期限	
质保期	
质量要求	
备注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月日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采购项目名	·称: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标	<b></b> 除):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		(投标单位名称)任	(职
务名称) 职务,	是(投标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	表人身份证的原件扫描件)			
		(投标单位公章	i)	

年 月 日

#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项目名称:	
致:(采购单位)	:
(法定代表人姓名)	是(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 代表到	战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
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	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	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
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签名: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作	‡)

(投标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五、分项报价明细表

#### (一) 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单位:元

								, ,,,,,,,,,,,,,,,,,,,,,,,,,,,,,,,,,,,,,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品牌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1									
2									
3									
4									
5									
	合 计								

注: 该表格仅供投标人参考,可根据需要自行扩展。

投标人名称: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	_

#### (二) 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产品明细表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提供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中小企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数量	单价	金额	
业 扶 持								
政策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合计							

#### 填报要求:

- 1. 本表的货物名称、规格型号和注册商标、金额应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 2.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写。(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 3.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 4. 如产品较多时,投标人可自行增加表格。没有相关产品可不填此表。

投标人名称: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	

####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u>;制造商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u>;制造商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译: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七、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该文件之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提醒:如果供应商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 规定:

- 1、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人(含 10人);
- (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2、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招标人或者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一旦发现弄虚作假提供虚假信息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八、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 次若有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其报价享受 20%的价格扣除,但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 (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注: 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 九、投标单位资格审查资料

(按第三章资格评审标准要求提供)

#### 附件:

#### 光山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 <u>(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u>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
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 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 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印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十、业绩证明

## (附合同和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每张表格只填一个项目)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采购人	
采购人地址	
合同价格	
备注	

# 十一、售后服务方案、服务能力证明材料 (格式内容自拟)

#### 十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

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

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十三、投标货物与招标货物技术规格偏离表

序号	招标货物主要参数	投标货物主要参数	偏离(正/负)	说明
1				
2				
3				
•••				

注: 1、该表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根据投标情况在"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原因,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偏离";

2、该表可扩展。

# 十四、其他材料

(投标单位认为应该附上的材料和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

# 第七章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政策解读网址:

http://www.hngp.gov.cn/henan/content?infoId=1601449567470800&channe1Code=H6016